**基隆市政府**

**(110年度)**

**教學軟體補助計畫**

**計畫書**

1. 計畫依據

基隆市智慧教育2.0三年計畫。

1. 計畫目的

為鼓勵本市市屬高中及國中小教師運用教學軟體縮短數位落差，建立資訊科技融入各科教學的環境，以利學生體驗不同的學習方法，提高學生學習興趣，提升教學品質，並普及中小學教師及學生之資訊素養。

1. 補助對象及範圍

一、本計畫補助本市市屬高中及國中小教師。

二、僅補助軟體費用，以教學軟體優先補助。

三、已申請過或已有教育版授權之軟體，不再補助(如Office 365、MyViewBoard等)。

1. 補助金額：

本計畫為競爭型計畫，每案原則上以補助3萬元為上限，補助金額由審查小組核定，並於計畫總經費上限內，視情況調整各案實際補助金額。

1. 申請及審查辦法：

一、有申請需求之教師請依規定格式填具申請計畫書，計畫內容參考附錄一格式，但可依各校計畫進行增加及說明。

二、申請人於110年10月20日前填具申請書經校長核章後免備文，紙本由所屬學校彙整後逕送教育網路中心，並同步將電子檔寄至承辦人電子信箱aa5998@gm.kl.edu.tw；若送件計畫缺件則不予受理。

三、於計畫預算額度內，由教育處組成審查小組，評定補助優先順序及補助經費額度。申請案核准後，申請者應按照核定之申請計畫書執行。

1. 審查評分標準

一、採購軟體之創新與教學特點，占總評分標準50%。

二、採購軟體所能直接受惠的學生人數，占總評分標準50%。

1. 執行期間

本計畫執行期間自申請案核准後至111年7月30日止，計畫成果應於111年7月15日前完成提報。

1. 預期效益
   1. 藉由「教學軟體補助計畫」開發教師設計與資訊運作的相關課程，期能藉由此計畫來全面提昇本市校園環境的資訊能力，並提升老師參與各項資訊科技的教學效能與減輕行政負擔。
   2. 落實基隆市智慧教育2.0三年計畫之延續與本市中長期程智慧教育政策發展。
   3. 提升老師參與各項資訊技能的實力與信心。
   4. 提高本市整體資訊教育多元化之成效。
2. 成果報告及授權事項：

一、申請人應填具附錄二「影片著作權授權同意書」，經教育處核定通過之申請案，其計畫成果應免費授權各級學校及大眾各界免費參考使用。

二、申請人應按申請計畫書核定之執行期間完成工作內容，於指定時間前彙整執行期間產出之成果，製成2至5分鐘之成果報告影片，以及5至10分鐘之採購軟體簡易使用教學影片各乙片；影片電子檔案應於期限前上傳至指定位置，送交教育處備查。

三、前項成果影片內容須詳細說明使用採購軟體後所達成之增進學生學習動機、增進教師教學效能成果，並說明採購授權軟體後對教師、學生或學校是否產生教學型態或工作型態上的轉變。

四、本計畫需進行交流研討或成果發表，申請人需配合參與。

1. 本補助計畫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110年教學軟體補助計畫申請書

附錄一

1. **基本資料**(請**務必**確實填寫及核章)

|  |  |  |  |  |
| --- | --- | --- | --- | --- |
| 送件學校 |  | | | |
| 申請人 | 姓名 |  | 聯絡電話 | 分機 |
| 職稱 |  | E-mail |  |
| 申請補助 軟體名稱  （若不只一款請清楚標示區分） | 軟體一：  軟體二： | | | |
| 該軟體無法以自由軟體替代之理由或特性  （若不只一款請清楚標示區分） | 軟體一：  軟體二： | | | |

申請人： 主任： 校長：

1. **計畫目標**
   * + 1. 透過00軟體融入跨領與課程發展，及老師專業的指導，學生能有創造思考的能力(請依況填寫)。
       2. (請依況填寫) 。
       3. (請依況填寫) 。
       4. (請依況填寫) 。
       5. (請依況填寫) 。
2. **計畫(教學)內容與期程**（可增加圖說並請依各校教學內容填寫，說明採購軟體如何應用於教學；配合採購之軟體，授權不走高單價，以教學能深入應用且具推廣價值者，優先錄取。）
3. **實施內容與期程**

（請依各校預期實施對象年級、班級數；使用之領域內容與期程填寫）

1. **預期效益**
2. 強化資訊校教育學習動機，增進學生資訊技能處理能力。
3. （請依各校預期效益填寫）
4. （請依各效預期效益填寫）
5. （請依各效預期效益填寫）
6. （請依各效預期效益填寫）
7. **計畫經費概算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計畫經費概算表 | | | | | | |
| 申請單位：基隆市OO國O | | | | | 計畫名稱：教學軟體補助計畫 | |
| 計畫期程：110年10月20日至111年7月30日 | | | | | | |
| 計畫經費總額： 元，申請金額： 元，自籌款：0元。 | | | | | | |
| 基隆市政府教育處： 元，補助項目及金額： | | | | | | |
| XXXXXXXXXXXXXXXX： 元，補助項目及金額： | | | | | | |
| 經費項目 | | 計畫經費明細 | | | | |
| 單價(元) | 數量 | 總價(元) | | 說明 |
| 電腦 軟體 服務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小計 |  |  |  | |  |
| 合計 | |  |  | 0 | |  |
|
| 承辦 | | 會計 |  | 機關長官 | |  |

影片著作授權同意書

附錄二

本人　　　　　　　　　　（以下簡稱甲方）參加基隆市政府（以下簡稱乙方）補助之【教學軟體補助計畫】，同意將所錄製之成果及教學影片（以下簡稱為著作影片）之智慧財產權授權乙方，而乙方得就本著作內容（包含文字、圖像、聲音、影像等）由乙方（或受本機關委託之單位）編輯及改作後於各媒體管道、政府機關、網路平台等公開播映，亦供乙方作為宣傳短片之運用。茲特立本授權書，以資甲、乙雙方共同遵循。授權內容如下：

一、 甲方所提供之著作影片須保證為未曾公開發表之原創作品。

二、 甲方同意著作影片之智慧財產權及版權歸屬乙方所有，如有徵用第三方之作品(如道具、配樂等)、已發表之文字、訪談或影像紀錄等，需由第三方簽具著作權使用同意書，並且同意乙方針對授權內容進行重製、編輯及發行。

三、 甲方同意免費乙方於各媒體管道、政府機關、網路平台等公開播映，亦供乙方作為宣傳短片之運用。

四、 甲方確認：

□本影片無使用他人之影像、圖片、音樂、音效等素材之情形。

□本影片有使用他人之影像、圖片、音樂、音效，並已取得他人合法之授權。

五、 本人已審閱本全部條款內容，茲承諾並簽章如下：

授權人（親筆簽名）：

聯絡地址：

聯絡電話：(市話)　　　　　　　　　　　 (手機)

中 華 民 國 １１０ 年　　　　月　　　　　日